

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的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淞南镇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践行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、市政府，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对标对表《2021 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严格执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和《宝山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治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为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：2021 年淞南镇主动公开政府公文类信息 20 条、党政混合公文类信息 1 条；政府工作计划 1 条；

财政预决算5条；财政专项资金使用7条；人大代表建议回复1条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1条。在淞南镇门户网站发布各类公告和便民信息13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：本单位2021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5件，均在规定期限内答复完毕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：

2021年，淞南镇按照宝山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要求，严格按照信息发布审查制度，在镇保密领导小组审查后，及时准确地发布于宝山政务公开平台，并在政务公开公文备案系统中登记备案。做到公文类信息公开率100%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：

根据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部署，在区政府门户网站、“文创淞南”公众号（2022年起已更名为“淞南发布”）、“社区通”等渠道向市民公开各类信息。利用社区电子显示屏、宣传栏等方式发布与群众密切相关的信息，在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、镇政府办公楼、居（村）委会等信息公开查阅点公开政府信息、便民信息。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、提高政府信息的知晓率和利用率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：

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要求，我镇设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责任分工；定期对各业务科室进

行信息公开的培训，各部门密切配合，共同做好淞南镇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	0	0	0	0	0	5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3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5	0	0	0	0	0	5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存在的问题是：信息公开方式不够多样化，公众开放日和网络问政活动参与面较少。今后，我镇将进一步扩大对信息公开渠道的建设和宣传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和使用率，切实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本单位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的情况。